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LUTECK HOLDINGS LIMITED
一創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1)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列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按股數投票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一創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i)建議更新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股份；及(ii)重選本公司董事。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列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按股數投票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2A(1)條，任何控股股東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或倘無控股股東，則為本公司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須放棄投票贊成批准授出一般授權之決議案，而該決議案將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37,192,072股。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控股股東以及除(i)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侯先生於131,150,000股股份中實益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17.79%)；及(ii)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侯小文先生於25,370,000股股份中實益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之已發行股本約3.44%)外，並無董事及／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任何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侯先生及侯小文先生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批准授出一般授權之決議案，而該決議案已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除上述者外，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僅可投票反對所提呈之決議案。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未發行股份，數目不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之20%。	230,190,000 (100%)	0 (0%)
2.	重選徐偉先生為執行董事	308,590,000 (100%)	0 (0%)
3.	重選張丹丹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08,590,000 (100%)	0 (0%)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各項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附註：上述股份數目及投票之百分比乃根據親身、經獲授權之公司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計算。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事宜。

承董事會命
一創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侯曉兵

香港，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侯曉兵(主席)
侯小文
曾祥義
王大玲
徐偉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錦標
黎俊鴻
張丹丹

本公佈載有為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佈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內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文件內任何聲明或本文件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

* 僅供識別